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H10024 号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ZH10024号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丰银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 一、董事会的责任

瑞丰银行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瑞丰银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瑞丰银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瑞丰银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专项报告仅供瑞丰银行为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爱国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曹佳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206 号）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现将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 2021 年 6 月募集的人民币普通股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使用情况（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本报告所指前次募集资金为本行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经 2021 年 5 月 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588 号）核准，本行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0,935,492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12 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17 日，本行募集资金专户已收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195,108,748.38 元（已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30,487,446.66 元，尚未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3,366,684.43 元）。上述募集资金在扣除该等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81,742,063.95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对本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



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H10237 号”《验资报告》。

根据《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本行在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账号为 201000277467856，初始存放金额为人民币 1,195,108,748.38 元。上述募集资金在扣除该等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81,742,063.95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放金额为人民币零元，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公开发行普通股的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181,742,063.95 元已全部用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时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 2021 年 6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一）。

##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收益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见附表二）。

##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关内容比较

本行已将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行已披露的信息内



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 五、结论

本行董事会认为，本行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行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7日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一：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1,181,742,063.9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181,742,063.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181,742,063.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2021年：1,181,742,063.95					
投资项目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或截 止日项目 完工程 度）	
序号	实际 投资 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 额的差额		
1	补充 核心 一级 资本	1,181,742,063.95	1,181,742,063.95	1,181,742,063.95	1,181,742,063.95	-	100%



附表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0	2021	2022		
序号	项目名称							
1	补充核心一级资本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张爱国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66-12-06  
 工作单位 南京永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南京永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20121661206003  
 Identity card No.



张爱国(320100220002)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爱国(320100220002)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爱国(320100220002)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爱国(320100220002)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爱国(320100220002) 您已通过2015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编号: 320100220002  
 注册日期: 1998  
 发证日期: 2007年8月2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南京立信永华  
 JI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12月29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  
 JI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12月29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姓名: 曹佳  
 Full name: 曹佳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3-02-20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分所  
 身份证号: 320105198302201416  
 Monthly card No.:



证书编号: 31000006125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2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曹佳(310000061252)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曹佳(310000061252)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曹佳(310000061252)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曹佳(310000061252)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序号:000124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5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地址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